

证券代码：603989

证券简称：艾华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7-021

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艾立华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）

表决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）

为充分发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利益，公司拟将“铝电解电容器扩产项目”、“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”的结余募集资金（包括利息收入在内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）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）

表决结果： 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8日